

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 月 9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袁峰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6,228,8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34%。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向关联方宁波圣瑞思服装机械有限公司租赁厂房，预计 2019 年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75 万元；公司向关联方宁波东普瑞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采购材料，预计 2019 年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155 万元；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袁峰及其配偶 2019 年为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银行贷款或授信提供担保预计金额不超过 4,000 万元。2019 年预计全年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4,230 万元。参见 2018 年 12 月 2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

的《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068,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袁峰作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本议案，其所持有的 17,160,000 股不计入该议案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二）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 2018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8 年 10 月 18 日召开的董事会、监事会及 2018 年 11 月 6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8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现因公司大额订单实施需要，经公司慎重考虑，决定终止本次权益分派及相关事宜。公司将根据后续实际经营情况，重新制定权益分派方案。参见 2018 年 12 月 2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实施 2018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228,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11 日